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广东省仁化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潘玉清

联系电话：1392781226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09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承担本行政区域内最高计量标准和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立、保存工作，开展量值传递，执行计量检定规程；依法执行强制检定；提供计量检定、校准、测试服务；承担上级局所交办（委托）的其他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切实做好计量器具的检定、校准工作。按照年初工作计划，认真落实各项检定、校准工作。全年共检定校准计量器具 9011 台件、完成检定校准证书 9011 份、发放检定校准证书 9000 份。其中强制检定计量器具 8230 台（含压力表 1416 个、加油机 795 条枪、血压计 31 台、非自动衡器 1804 台、水表 4184 只），涉及强检免征计量器具检定费 56.19 万元；委托检定校准计量器具 770 台件（含压力表 290 个、加油机 182 枪、衡器 113 台、天平 85 台、砝码 6 块、车用尿素加注机 14 条枪、环境实验设备 80 台），计量器具校准检测费收入 30.5 万元；检定计量标准 11 台件。全年检定校准数比 2024 年增加了 84%，业务量增加主要表现在水表检定送检大幅增加。

2. 在涉企免征方面，共对 97 家企业免征计量器具检定费 44.89 万元；检定数量为 6532 台/件。让企业切切实实得到实惠，减轻了企业负担。

3. 在集贸市场和基层医疗单位强检计量器具免费检定工作

中，今年我所对全县范围内的 15 家集贸市场在用计量器具进行了强制检定工作，共检定计量器具 1698 台件，免收检定费用 11.3 万元。极大地提高我县计量器具强制检定覆盖率。

4. 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工作。我所派出工作人员积极配合县局对计量器具使用单位如加油站、水果店、海鲜店、酒楼等在用计量器具进行监督检查。

一年来，我所各项工作虽然顺利完成，但我们也清楚地看到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如检测所人员不足、检测设备老旧问题等，需要加强检定人员业务培训，全方位掌握相关业务知识。继续做好全县计量器具周期强制检定工作和委托检定校准工作，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着力保障本部门人员经费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项目资金，依法开展检测业务，提供计量检定、校准、测试服务所需的各项运转性支出。为满足计量器具溯源需求和为计量监督提供必要的技术需求增设购置技术设备，具体绩效目标如下：

表 1-1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目标内容或指标值
产出指标		依法需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检定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集贸市场与医疗卫生检定企业数量	≥16 家
		集贸市场与基层医疗卫生检定台件数	≥1530 台/套
		依法需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检定完成率 (%)	完成率 100%
		新建计量标准 (升级改造)	2 项
		购买设备数量	2 台套
		停征检定企业台件数	≥2200 台
		停征检定企业数量	≥90 家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2025 年 10 月 31 日之前完成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检测时间≤30 个工作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以上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2025 年本单位收入决算数 86.3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86.33 万元 (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55.8 万元,事业收入 30.5 万元,其他收入 0.03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13.0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支出决算数 99.37 万元,其中本年决算支

出 99.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9.62 万元，项目支出 19.75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余和结转 0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的评价指标，本单位本年绩效目标基本完成，相比上年度，本单位更注重跨科室协作，以便进行当年绩效指标的确定和绩效目标佐证材料的资料收集。本年逐一对照各指标评定标准，综合评价结论为：本单位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

1、整体效能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

本单位围绕年度工作任务及重点工作任务，有针对性设置了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包括了 10 个产出指标和 1 个效益指标。从整年的工作情况来看，本单位基本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其中：完成率 60%以下的指标 0 个，占比 0%；完成率为 60%–100% 的指标有 1 个，占比 9.09%；完成率 100%–150% 的指标 9 个，占比 81.82%；完成率高 于 150% 的指标 1 个，占比 9.09%。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详见表 2-1。

表 2-1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际完成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需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检定完成率	完成率100%。	集贸市场与医疗卫生免征费用11.3万元，2025年依法需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检定完成率100%。	100%
		集贸市场与医疗卫生检定企业数量	≥16家	完成15家集贸市场与医疗卫生强制检定，完成率93.75%。	93.75%
		集贸市场与基层医疗卫生检定台件数	≥1530台/套	完成15家集贸市场与医疗卫生在用计量器具强制检定1698台。	110.98%
		依法需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检定完成率	100%	涉企免征费用44.89万元，2025年依法需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检定完成率100%。	100%
		新建计量标准(升级改造)	2项	按业务需求实际升级改造种造计量标准3项	150%
		购买设备数量	2台/套	按业务需求实际升级改造种造计量标准3项，需购买设备3台套	150%
		停征检定企业台件数	≥2200台	涉企免征强制检定计量器具6532台件。	297%
		停征检定企业数量	≥90家	停征检定企业数量97家。	107.78%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2025年10月31日之前完成	2025年10月31日之前完成	100%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检测时间≤30个工作日	2025年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以上	完成 10 份客户满意度调查问卷，满意度达到 100%。	100%
----------	----------------	---------	-------	------------------------------	------

集贸市场与医疗卫生检定企业数量未达标原因为：部分医疗卫生企业地处偏僻送检困难，下一步计划加大强检政策宣传力度，做到应检尽检。

停征检定企业台件数完成率超过 150%的原因为：一是本县 2025 年启动旧城水表改造项目，新购水表数量增加；二是根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纪委有关部署要求，省市场监管局自 2025 年 4 月至 12 月组织开展居民水电气计量不准确、收费不规范问题综合整治，到期轮换水表数量增加。

（三）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

（1）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本单位 2025 年无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

2. 预算执行

（1）财务管理合规性

2025 年本单位资金使用均按预算执行，支出报账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进行报批和支付，未发现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情况，也没有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情况。

3. 信息公开情况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025 年本单位按《预算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有关规定，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在韶关市人民政府官网上公开 2025 年度预算、2024 年度决算信息，做到了公开透明，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本单位按有关规定，在韶关市人民政府官网上公开 2024 年度绩效自评结果，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4. 绩效管理情况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本单位绩效管理工作是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要求执行。

(2)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2025 年本单位严格执行省财厅关于绩效管理的规定，在编制部门预算的同时规范编制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的绩效目标通过了省财厅的审核。

5. 采购管理情况

(1)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采购〔2020〕5 号）规定，采购意向公开时间应当尽量提前，原则上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本单位严格按照此标准执行。

（2）采购风险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广东省仁化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执行，实际采购活动均遵照政府采购内控制度执行，本年没有被投诉、举报事件发生。

（3）采购活动合规性

2025 年本单位各项采购活动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规范执行。

（4）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本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均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5）合同备案时效性

本单位 2025 年采购合同 1 份，合同在签订当天同时进行了备案公开。

（6）采购政策效能

本单位 2025 年累计向中小企业采购事项为 0.18 万元，采购政策效能较好。

6. 资产管理

（1）资产配置合规性

根据本单位《2025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本单位人均办公室用房均控制在标准范围内，未存在违规配置的情形。

（2）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本单位本年度无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情况。

(3) 资产盘点情况

2025 年本单位按照资产管理相关制度，组织人员进行资产盘点工作并形成资产盘点报告。

(4) 数据质量

本单位按照省财厅要求，认真做好 2025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的编报工作，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与国有资产年度报表之间未发现报表数据信息错填、漏填等情况。

(5) 资产管理合规性

本单位制定了《仁化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管理和处置资产，资产保存完整，资产处置程序合规，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保障了国有资产的安全。

(6) 固定资产利用率

2025 年本单位无闲置资产，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7. 运行成本情况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2025 年本单位各项运行经济成本与上年度相比节约 35.13 万元，成本控制良好。

(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过程中发现，我单位在

预算编制及预算执行中还是存在一定的问题，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决算存在一定的差异，在日后的工作中还应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预算编制过程还须认真结合实际业务活动情况相结合，把预算支出编细编准。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也应遵循预算，把预算作为指导合理开支。

改进措施：一是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有关制度，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控制管理。二是增强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准确性。严格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原则，严禁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支出。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反馈 2025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复核结果的通知》（粤市监办发[2025]982 号），上年度本单位绩效自评复核结果为“良”，存在部分产出指标的目标值设置偏低，未能充分体现科学性与合理性，已在本年度结合实际情况，从多方面考虑包括不确定因素，把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的编制做到更准确。